2022年济南市历下区公开引进名校长、

名优教师工作疫情防控告知书

根据疫情防控工作需要，为确保参考人员身体健康，保障引进工作安全顺利进行，现将2022年济南市历下区公开引进名校长、名优教师工作疫情防控有关要求和注意事项告知如下。请报名人员严格执行考试各项防疫措施和要求。

一、考前防疫准备

(一)考前报备个人行程。请务必于8月1日—8月2日12:00，使用微信扫描下方二维码登录报备系统，如实报备本人省内外旅居史等信息。如报备后您的行程发生变化，请及时在报备系统内变更您的信息。



(二)为确保顺利参加考试，建议主动了解济南疫情防控相关要求，按规定提前抵达济南市，以免耽误考试。

(三)提前申领“山东省电子健康通行码”和“通信大数据行程卡”。

(四)按规定准备相应数量的核酸检测阴性证明(纸质版)。

核酸检测阴性证明纸质版(检测报告原件、复印件或截图打印“山东省电子健康通行码”显示个人信息完整的核酸检测结果)须在进入考场时提交给监考人员。不能按要求提供规定的核酸检测阴性证明的，不得参加考试。

(五)每日自觉进行体温测量、健康状况监测，考前主动减少外出、不必要的聚集和人员接触，确保考试时身体状况良好。

（六）因疫情防控政策规定发生变化，将及时调整、公布本次引进工作疫情防控要求。请及时关注济南市历下区人民政府网。

二、管理要求

(一)考前10天内无省外旅居史及省内发生本土疫情的地级市旅居史的人员，须持考前48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参加考试。

(二)考前10天内从省外入济或从省内发生本土疫情的地级市入济参加引进的，应提前向居住、租住（含酒店、旅馆等）等所在地社区报备，在按照社区要求落实好各项疫情防控措施基础上，再按要求参加考试，并于途中做好个人防护：

1.来自低风险地区参加考试的，须提供启程前48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和入济后考前48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（共2张），或者提供入济后考前间隔24小时以上2次核酸检测阴性证明(其中1次为考前48小时内)，方可参加考试。

2.来自中、高风险地区的，按要求完成居家医学观察或集中隔离医学观察等措施后，持考前48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参加考试。

3.对尚未公布中高风险区但7天内发生社会面疫情的地区，参照中风险区执行。

4.考前7天内从发生本土疫情的区域入济参加考试的，应在相对独立的考场考试。

中高风险区和发生本土疫情省份以国务院客户端、“山东疾控”微信公众号最新发布的《山东疾控近期疫情防控公众健康提示》为准。

(三)考前7天有发热、咳嗽等症状的，须提供医疗机构出具的诊断证明和考前48小时内的核酸检测阴性证明，并在隔离考场考试。

(四)治愈出院的确诊病例和无症状感染者，应持考前7天内的健康体检报告，体检正常、肺部影像学显示肺部病灶完全吸收、2次间隔24小时核酸检测(其中1次为考前48小时，痰或鼻咽拭子)均为阴性的，可以在隔离考场参加考试。

(五)存在以下情形的，不得参加考试：

1.确诊病例、疑似病例、无症状感染者和尚在隔离观察期的密切接触者、次密接;

2.考前7天内有发热、咳嗽等症状未痊愈且未排除传染病及身体不适者;

3.不能按要求提供核酸检测阴性证明等健康证明的。

三、考试当天有关要求

(一)参加引进考试的人员，经现场检测体温正常(未超过37.3℃)，携带准考证、有效居民身份证、符合规定要求和数量的核酸检测阴性证明(纸质版)，扫描考点场所码，出示山东省电子健康通行码绿码、通信大数据行程卡绿卡，方可参加考试。未携带的不得入场。

(二)因考前防疫检查需要，请预留充足入场时间，以免影响考试。

(三)参加考试时应自备一次性使用医用口罩或医用外科口罩，除接受身份核验时按要求摘下口罩外，进出考点以及考试期间应全程佩戴口罩。

(四)考试期间，监考人员将组织签订《健康承诺书》，请提前了解健康承诺书内容，按要求如实签订。

健康承诺书
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 | | | | | | |
|  | | | |  | | |
| 健康  申明 | 1.是否属于尚在隔离观察期的次密切接触者？  2.是否有中风险等疫情重点地区旅居史且离开上述地区不满7天？ 3.居住社区10天内是否发生疫情？ 4.是否有境外旅居史且入境已满7天但不满10天？ | | | | | |
| 5.是否考前7天内从省外发生本土疫情省份入鲁返鲁？ | | | | | |
| 6.是否属于确诊病例、疑似病例、无症状感染者和尚在隔离观察期的密切接触者？  7.考前7天是否有发热、咳嗽等症状未痊愈且未排除传染病及身体不适？ 8.是否有高风险等疫情重点地区旅居史且离开上述地区不满7天？ 9.是否有境外旅居史且入境未满7天？ | | | | | |
| 考生  承诺 | **本人如实填报健康申明，已提供规定期限内的核酸检测阴性证明。如因瞒报或虚假填报引起不良后果，本人愿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。** | | | | | |
| 座位号 | 是否存在健康申明的情形？（填“是”或“否”。如“是”，请详细列明） | 考生承诺签字 |  | 座位号 | 是否存在健康申明的情形？（填“是”或“否”。如“是”，请详细列明） | 考生承诺签字 |
| 01 |  |  | 16 |  |  |
| 02 |  |  | 17 |  |  |
| 03 |  |  | 18 |  |  |
| 04 |  |  | 19 |  |  |
| 05 |  |  | 20 |  |  |
| 06 |  |  | 21 |  |  |
| 07 |  |  | 22 |  |  |
| 08 |  |  | 23 |  |  |
| 09 |  |  | 24 |  |  |
| 10 |  |  | 25 |  |  |
| 11 |  |  | 26 |  |  |
| 12 |  |  | 27 |  |  |
| 13 |  |  | 28 |  |  |
| 14 |  |  | 29 |  |  |
| 15 |  |  | 30 |  |  |
| 注：“健康申明”中1-4项为“是”的，考生须向历下区教体局申报，并携带规定的健康证明，在隔离考场考试；“健康申明”中第5项为“是”的，考生须向历下区教体局申报，并携带规定的健康证明，在相对独立的考场考试；“健康申明”中6-9项为“是”的，不得参加考试。 | | | | | | |